



每日聖言

二零二四年八月份

8月1日 星期四 聖亞爾豐索主教聖師

耶 18:1-6

瑪 13:47-53

「天國又好比撒在大海的漁網，網羅各種的魚。網滿了，人們便拖上岸，坐下來，揀好的放在籃子裡，壞的扔掉。世界末日時也會這樣：天使要來，從義人中揪出惡人，扔進火爐裡，使他們在那裡哀號又咬牙切齒。」耶穌說：「這一切，你們都明白了嗎？」他們回答說：「明白了！」祂便對他們說：「所以，每個作天國門徒的經師，就像一家之主從自己的寶庫裡，把新的和舊的寶物取出來。」耶穌講完這些比喻後，離開了那地方。

本段撒網的比喻和前面的莠子，以及珠寶的比喻大同小異，均是指向審判，特別指向公審判的情形。天主的仁慈給了罪人無數悔改的機會，一輩子的罪人、惡人，可以因著臨終前真誠的悔改，而成為義人，但倘若死不悔改，則在公審判之日，必被列於惡人之列。人之患在於既想拒絕約束，為所欲為，又想躋身於聖者行列。人生之克己的目的，在於剔除罪惡與偏情，使靈性生命健康成長，既然沒有成長，又哪得生命之豐滿？利用在世的日子，將自己的生命塑造成一個健康的、「好」的生命，則對未來之審判無所畏懼！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8月2日 星期五 聖歐瑟伯主教

耶 26:1-9

瑪 13:54-58

耶穌來到自己的家鄉，在他們的會堂裡教導人，使眾人驚訝並說：「這個人從哪裡得到這智慧和這些奇能呢？這不就是那個木匠的兒子嗎？祂的母親不是叫瑪利亞嗎？祂的兄弟不是雅各伯、若瑟、西滿和猶達嗎？祂所有的姐妹不都是與我們一起的嗎？那麼，這人的一切是從哪裡來的呢？」他們便對祂起了反感。耶穌卻對他們說：「先知除了在故鄉和自己的本家以外，到處都受人尊敬。」因為他們不信，祂沒有在那裡行許多奇能。

作為人性劣根性之一的「驕傲」，它對我們的影響，有時會隱蔽到令人無法察覺。當我們欣賞、讚美一個人的時候，我們往往感覺自己是謙卑的，可是如果相同的欣賞理由，出現在另一個人身上，而欣賞他勢必對我們自己的尊嚴，造成威脅的時候，我們還能同樣地致以讚美嗎？《論語·衛靈公》曰：「君子不以言舉人，不因人廢言」，我們對別人的褒貶，總是摻雜著太多的利害情緒。我之所愛，一顰一笑，昂首是春，俯首是秋；我之所惡，一舉一動，左看扭捏，右看作態。驕傲使我們瞽盲，從而錯失許多學習的機會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8月3日 星期六

耶 26:11-26

瑪 14:1-12

那時，分封侯黑落德聽到了耶穌的名聲，便對他的臣僕說：「這個人一定是洗者若翰，他死而復活了，所以那些奇能在祂身上運行。」原來，當初黑落德逮捕了若翰，把他捆綁並關進監獄，是為了他兄弟斐理伯的妻子黑落狄雅的缘故，而若翰對他說：「你這樣佔有這個女人，是違法的！」雖然他早就想殺若翰，但害怕百姓騷亂，因為百姓都認為若翰是先知。但到了黑落德的生日，黑落狄雅的女兒在宴會的賓客面前跳舞，得到黑落德的歡心，以至黑落德用誓言許諾：她無論要求什麼都會給她。這女孩受了母親的指使，就說：「把洗者若翰的頭放在盤子裡給我！」黑落德王感到難過，但在賓客面前已發了誓，只好下令，派人在獄中把若翰斬首。他的頭顱便盛在盤子裡，送到女孩面前，女孩拿去給她的母親。若翰的門徒就來為他收屍安葬，又去把這消息告訴耶穌。

在人性的世界裡，利益是真最初的，道義是最廉價的，若能戰勝不道德的利益誘惑，而選擇道義，那便是聖者。利益沒有出現時，我們滿口仁義道德，似乎很虔誠，但當面對巨大的利益誘惑時，我們還能堅守底線嗎？黑落德的一生，就是敗在了利益面前。因為情慾，他娶了既是侄女，又是嫂嫂的黑洛狄雅；因為被指摘，他關押了明知是聖者的若翰；想殺害若翰，又因為害怕百姓騷亂而作罷；最後又因為信口開河的許諾，而砍下了若翰的頭。若不未雨綢繆打好堅實的靈

修基礎，當巨大的利益誘惑來臨時，我們還能站立得住嗎？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8月4日 星期日 常年期第十八主日

出 16:2-4, 12-15

那時，以色列子民全會眾在曠野抱怨梅瑟和亞郎，說：「巴不得我們在埃及國，坐在肉鍋旁，吃飽時死在上主手中！你們領我們到曠野來，是想叫我們全會眾都餓死嗎？」上主對梅瑟說：「看，我要從天上給你們降下食物；百姓要每天出去拾取當日所需要的，為試探他們，是否遵行我的法律。……以色列子民一見，就彼此問說：「這是什麼？」原來他們不知道這是什麼。梅瑟告訴他們說：「這是上主賜給你們吃的食物。」

弗 4:17, 20-24

弟兄們：我說，並在主內堅持要求你們，行事為人再不可像外邦人一樣，思想荒誕。但你們跟基督所學的不是這樣！如果你們真正聽過祂，也接受了祂的教導，因為真理在耶穌內，就該捨棄過去，脫去「舊人」，即那被私慾迷惑而敗壞的舊人；讓自己的心志精神得以更新，並穿上「新人」，即那按照天主的肖像所創造，具有真實的正義和聖潔的人。

若 6:24-35

這時，群眾知道耶穌和門徒已不在那裡，就上了船，往葛法翁找耶穌去了。他們在海的對岸找到了

祂，就對祂說：「辣彼，祢是什麼時候來到這裡的？」耶穌回答他們說：「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：你們找我，不是因為看明白了神蹟，只是因為你們有餅吃，且吃飽了！你們不要為那會朽壞的食糧勞碌，卻要為那能給予永生的食糧而工作，這就是人子要給你們的食糧，因為祂是天父所印證的。」……耶穌便對他們說：「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：不是梅瑟給你們從天降下食糧，而是我父給你們真正自天降下的食糧。天主所賜的食糧，就是那從天而降，把生命賜給世人的那一位。」他們對祂說：「先生，請常常把這食糧賜給我們吧！」耶穌對他們說：「我就是這生命的食糧。到我這裡來的，永不會餓；信我的，永不會渴。」

一群狂熱地尋找耶穌的人，被當頭潑了一盆冷水，他們的「熱心」被嫌棄了！理由很簡單，因為他們追尋耶穌的目的，不是看明白了神蹟，僅僅是因為有餅吃，還吃飽了！耶穌的批評一針見血地，道破了熱心現象之下的本質。信仰能給我們帶來慰藉，但慰藉卻不應該是，我們熱衷於天主的理由，更不應該是主要的理由。我們說我們需要天主，我們需要的，是藉著祂對我們的規範與治癒，而達到成全，如果在信仰中我們追求的，是人性的安全感，那麼這是一種自私的偽信仰。真正的生命與安全感來自那生命的食糧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8月5日 星期一 聖母大殿奉獻日

耶 28:1-17

瑪 14:13-21

耶穌聽到了這消息，便悄悄地坐船離開那裡，來到一處偏僻的荒野。但群眾聽到了，就從各城步行出來，跟著祂去了。祂一上岸，看見大批群眾，就對他們動了憐憫的心腸，並治好了他們的病人。到了傍晚，門徒前來對祂說：「這裡是荒野地方，天色已晚，打發群眾走吧！讓他們到附近的村莊，買自己的食物。」可是耶穌說：「他們不用去了，你們給他們吃的吧！」他們說：「我們這裡只有五個餅和兩條魚！」耶穌說：「拿到這裡來給我。」然後吩咐群眾坐在草地上。祂拿起那五個餅和兩條魚，舉目望天，祝福了，擘開，把餅交給門徒，由門徒分給群眾吃。大家吃了，也吃飽了。他們把剩下的碎塊收集起來，裝滿了十二筐。當時一起吃的，除了婦女和小孩以外，大約有五千個男人。

教會視傳福音為自己的第一使命，但也從不忽視慈善工作，為此方濟各教宗還設立了「宗座慈善服務部」，所謂的「愛德」，就是給予人合理需要的滿足。有這麼一個段子：有一位教友從山區，風塵僕僕的趕到教堂來，熱心福傳的本堂神父，馬上給他講道，一直講到自己唇焦口燥，當他頗有成就感地，問那教友有何感受時，那教友說：「神父，我只想喝杯水。」在今天的福音中，門徒們主動注意到群眾的需要，耶穌主動出手相助，皆提醒著我們，要時時注意弟兄姊妹們的全方位急需，這也是福傳的一部分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8月6日 星期二 耶穌顯聖容

達 7:9-10, 13-14

伯後 1:16-19 / 谷 9:2-10

六天後，耶穌帶著伯多祿、雅各伯和若望，悄悄地領他們上了一座高山。就在他們面前，祂的形象變了，祂的衣服發亮，變得非常潔白，世上漂布的人沒有一個能漂得那麼白。又有厄里亞和梅瑟向他們顯現，並正在與耶穌說話。伯多祿便對耶穌說：「辣彼，我們在這裡真好！讓我們搭三個帳棚，一個給祢，一個給梅瑟，一個給厄里亞。」其實，他不知道該說什麼，才這樣說了，因為他們已嚇呆了。這時有一片雲彩籠罩著他們，從雲中傳來聲音說：「這是我鍾愛的兒子，你們要聽從祂！」忽然，他們環顧四周，再看不見別的人，只有耶穌和他們在一起。他們下山時，耶穌命令他們，在人子從死者中復活以前，不可把所看見的告訴人。他們守著這個秘密，但又彼此議論「從死者中復活」是什麼意思。

無窮美善的天主究竟有多美好？活在世上的人們只能靠想像，但人的想像力又如何能想像得到天主的美善？有這麼一個段子：一位窮農婦穿著破圍裙在餵豬，她突發奇想：皇后餵豬時，穿的圍裙一定是鑲著金邊的！真是貧窮限制了她的想像，她無法想像皇后，是根本不用餵豬的。大博爾山上顯示的聖容，與天主本體相比，美善不及萬分之一，但卻足以令伯多祿驚訝陶醉，「我們在這裡真好！」他想定居了！我們雖不能想像

天堂之美，但卻可以信德嚮往之，這也算是吸引我們舉心向上的力量之一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8月7日星期三聖加耶當司鐸 聖西斯篤二世教宗及同伴殉道

耶 31:1-7

瑪 15:21-28

耶穌離開那裡，退到提洛和漆冬境內。看，有一個當地的客納罕婦人出來，哭著喊叫：「主啊，達味之子！可憐我吧！我的女兒附了魔，被纏得很苦！」耶穌卻一句話也不回答她，於是門徒前來求祂說：「打發她走吧！祢看，她一直跟在我們後面喊叫。」耶穌答說：「我被派遣，只是為了以色列家迷失的羊。」那婦人連忙上前，向祂跪拜，說：「主啊，幫助我吧！」耶穌回答說：「拿孩子的餅扔給小狗，是不好的。」那婦人說：「主啊，是的！但小狗也能吃牠們主人桌上掉下來的碎屑。」於是耶穌回答她說：「唉呀，婦人，你的信德真大！就照你所要的，為你實現了吧！」就在那一刻，她的女兒被治好了。

客納罕人與猶太人，從梅瑟時代開始便是死敵，這位客納罕婦人，公然來尋求耶穌的幫助，是頂著被族人所不齒的壓力，但對女兒的愛，與關切超越了這一切恐懼，她知道如果不依靠耶穌，她的女兒絕無痊癒的可能，所以說這是一個愛的奇蹟—她對女兒的愛，「激發」了耶穌對她的垂憐。為與主同在，我們可能面臨不同的壓

力，有來自教會外部的，也有教會內部的，甚至因著宗教熱誠，而產生人與人之間的對立，也能使我們遠離天主，由此暴露出的癥結是：於我們而言，信仰只是一個裝飾品，耶穌還不是我們生命中的必需！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8月8日 星期四 聖道明司鐸

耶 31:31-34

瑪 16:13-23

當耶穌來到斐理伯的凱撒勒雅地區時，問自己的門徒說：「人們說人子是誰？」他們回答說：「有人說是洗者若翰，有人說是厄里亞，還有人說是耶肋米亞，或眾先知中的一位。」祂又對他們說：「那麼你們說，我是誰呢？」西滿伯多祿回答說：「祢是基督，永生天主之子。」耶穌回答他說：「約納的兒子西滿，你是有福的。因為啟示你的不是凡人，而是我在天之父。我還要告訴你：你是伯多祿，在這磐石上，我要建立我的教會，而死亡的權勢不能勝過她。我要將天國的鑰匙交給你。你在地上捆綁的，在天上也要被捆綁；你在地上釋放的，在天上也必得釋放。」然後耶穌警告門徒不可對任何人說祂是基督。從那時起，耶穌開始清楚地告訴門徒：祂必須上耶路撒冷去，要在長老、司祭長和經師手裡受很多苦，且要被殺，但第三天必要復活。伯多祿就把祂拉到一旁，開始責備祂，說：「主啊，千萬不要這樣！這事絕不可在祢身上發生。」耶穌卻轉身對伯多祿說：

「撒旦，退到我後面去！你是我的絆腳石，因為你所想的不是天主的事，只是人的事！」

從表面上來看，是耶穌立定伯多祿為教會的磐石，但亦可說是天父的揀選，因為伯多祿之所以能優於眾人，對耶穌的身份作出精確的回答，是緣於天父對他的啟示。天父沒有啟示別人，只啟示了伯多祿，這是一個揀選的標記。耶穌以三個象徵奠定了伯多祿在教會中的地位：第一，改名為「伯多祿」；第二，「我要把天國的鑰匙交給你」；第三，賦予捆綁權與釋放權。教會是一個屬神的團體，但同時也是人間社團，它需要有神恩與制度的並存，因此，一位天主教徒如想繞過教會，直接對天主負責，是有違耶穌創立教會的初衷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8月9日 星期五 聖依蒂·斯坦貞女殉道

鴻 2:1, 3, 3:1-3, 6-7

瑪 16:24-28

耶穌接著對祂的門徒說：「誰若願意跟隨我，應捨棄自己，背著自己的十字架來跟隨我。因為誰想救自己的生命，必會喪失生命；但誰為了我的緣故而喪失自己的生命，必會找到生命。人即使賺得了全世界，卻賠上自己的生命，對他有什麼好處？人還能用什麼贖回自己的生命呢？因為人子要在祂父的光榮中與眾天使一同來臨，那時祂要按照各人的行為給予賞報。我實在告訴你們，站在這裡的人當中，有些還沒有死就要看見人子的王權來臨。」

耶穌要求門徒，必須背著十字架去跟隨祂，但同時祂又治癒各種各樣的病人，拯救人於痛苦之中，可見痛苦不等於單純的十字架，否則耶穌就是自我矛盾的，況且天主也沒有創造痛苦。為耶穌而言，十字架雖然是受難的刑具，但同時也是謙卑、服從的標記，更是救贖的標記。因此，只有當我們能以謙卑服從之心接受痛苦，並藉著經歷痛苦，喜樂地參與基督的苦難，同時達到補贖罪罰，昇華生命臻於圓滿時，這些痛苦方能稱得上是十字架。換言之，基督徒不能靠著，內心不甘情不願地受苦而獲得生命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8月10日 星期六 聖老楞佐執事殉道

格後 9: 6-10

若 12:24-26

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：一粒麥子不落在地裡死去，仍然是一粒；若是死去，才會結出許多麥粒來。那喜愛自己生命的，必會喪失生命；那不顧惜自己此世生命的，必可保全生命直到永遠。誰要服侍我，當跟隨我；我在哪裡，服侍我的人也在那裡；誰服侍我，必蒙我父的尊重。

耶穌說這段話時，宗徒們身邊，滿是有著希臘文化背景的外邦人，希臘哲學，視死亡為靈魂，從肉體的羈絆中解脫出來，實現了光明天國的視覺境界。但耶穌對死亡並不持如此觀點！在耶穌口中有著，讓這「一粒麥子」死去的不捨、無奈與堅決。無奈是因為這粒麥子，並不是沒有

價值的，更不是可憎惡的；堅決是為了「結出更多的子粒來」不得不捨棄這粒麥子，這粒麥子雖死去，但它的生命以另一種方式，在更多的子粒身上得到延續。換句話來說，耶穌為了承行父旨，達到更高的目的，而捨棄的正是祂極為肯定、重視和珍惜的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8月11日 星期日 常年期第十九主日

列上 19:4-8

那時，先知厄里亞進入曠野，走了一天的路，來到一棵杜松樹下，坐下求死，說：「上主啊！現在已經夠了！收去我的性命吧！因為我並不如我的祖先好。」以後，他就躺在那棵杜松樹下，睡著了。忽然，有位天使拍醒厄里亞，對他說：「起來，吃吧！」他看了看，見在他頭的旁邊有一塊用炭火烤熟的餅和一罐水；他吃了喝了，又躺下睡了。上主的使者第二次又來，拍醒厄里亞說：「起來，吃吧！因為你還有一段很遠的路。」他就起來，吃了，喝了。厄里亞靠那食物的力量，走了四十天四十夜，一直到了天主的山曷勒布。

弗 4:30-5:2

弟兄們：你們不要使天主聖神悲傷，因為是祂為你們蓋上印記，以等待那救贖的日子。你們要除去一切毒辣、怨恨、忿怒、爭吵、譏謗及種種惡意，反而要互相關懷、友愛、慈悲、憐憫和寬恕，如同天主在基督內寬恕了你們一樣。你們應當效法天主，如同天

主寵愛的子女一樣，行事為人要憑著愛，如同基督愛了你們一樣。祂為我們交出自己，作為犧牲和馨香之祭，獻給天主。

若 6:41-51

那時，因為耶穌說「我是從天降下的食糧」，猶太人就私下批評祂，他們說：「這人不就是若瑟的兒子耶穌嗎？我們不是認識祂的父母嗎？祂怎麼說自己是從天降下來的呢？」耶穌便對他們說：「你們不要私下批評。除非受那派遣我來的父所吸引，誰也不能到我這裡來；那來的，我要在末日使他復活。……你們的祖先在曠野裡吃過瑪納，還是死了。這裡有從天降下的食糧，人吃了，便不會死。我就是這從天降下的生命的食糧，人吃了這食糧，將永遠活著。我要賜給人的食糧，就是我的肉，是為使世人得到生命而給的。」

五餅二魚奇蹟之後，群眾狂熱追隨耶穌，耶穌給他們講了「生命之糧」，群眾乞求祂：「主！祢就把這樣的食糧常常賜給我們吧！」（若 6:34）。群眾們關心的是形糧，但耶穌強調的是神糧。聖體是愛的本源、愛的核心、愛的具體化，是共融，領聖體就是進入愛中，不但與基督共融，也與基督奧體共融；拒絕領聖體，便是游離於愛的核心之外、獨立於基督奧體之外，如此，人憑什麼走向永生？厄里亞靠著主的使者給的餅和水，走了四十天四十夜的路，到了天主的山，我們不吃天糧，如何到達天主的山？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8月12日 星期一

聖方濟加·尚達爾修女/真福杜仲賢司鐸殉道

則 1:2-5, 24-28c

瑪 17:22-27

當他們在加里肋亞會合時，耶穌對他們說：「人子要被交在人們手裡，他們要殺死祂，但在第三天祂要復活。」他們聽了都非常憂傷。他們來到葛法翁，收聖殿稅的人來問伯多祿說：「你們的老師不付聖殿稅嗎？」他答說：「當然付！」當他回到屋裡，耶穌先他一步對他說：「西滿，你認為怎樣？世上的君王向誰收關稅或人口稅？向自己的兒子們還是向外人？」當他說「向外人」時，耶穌對他說：「那麼，兒子們就免稅了。但是為免得罪他們，你去海邊釣魚，把釣上來的第一條魚的口開了，你會找到一個大銀元，拿去交給他們，作為你和我的殿稅。」

聖殿稅是向天主作奉獻，耶穌說地上的君王，只向外人收稅而不向兒子收稅，表示祂其實並沒有交此殿稅的義務，因為祂是天主子。不過祂的時刻還沒有到，祂不想因此，令人誤解祂不守梅瑟法律，所以祂還是按常規交了稅。只替伯多祿交稅，而沒有替全體門徒交稅，按聖經學者的意見，是為了突顯伯多祿宗徒之長的地位。身為天主子的耶穌不用交稅，按其身份而言本不是特權，但祂為了無知者的益處，卻放棄了此項「特權」。為人處世不可鋒芒畢露，為了別人的益處，我們是需要作出一些犧牲的，這也是愛德的一種表達方式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8月13日 星期二 聖彭謙教宗及聖依玻理多司鐸殉道
則 2:8-3:4

瑪 18:1-5, 10, 12-14

就在那時刻，門徒前來對耶穌說：「在天國裡，誰是最大的？」耶穌叫一個小孩過來，使他站在他們中間，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除非你們回心轉意，變成像小孩一樣，你們決不能進入天國。所以，誰謙卑自己如同這個小孩，這人在天國裡就是最大的。誰因我的名而接待一個像這小孩的人，就是接待我。」「你們要小心，這些小子一個也不可輕視。我告訴你們，因為他們的天使在天上常常朝見我天父的面。你們想一想，誰若有一百隻羊，其中一隻迷了路，難道不是把那九十九隻留在山上，出去尋找那隻迷途的羊嗎？如果找到了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他為這一隻羊高興，勝過為那九十九隻沒有迷路的。同樣，你們在天上的父也不願意這些小子喪失任何一個。

天國裡究竟誰是最大的？想要回答這個問題，必須先給天國裡的「大」下一個定義。世俗的「大」，指向有權力指揮別人，可以讓自己的意志，成為別人的行為準則的「人上人」；但在天國裡，人的唯一行為準則，只能是天主的旨意，只有自謙自卑者，方能很好地承行天主的旨意，耶穌口中的「小孩子」，便是這些自謙自卑者。「變成小孩子」的「變成」一詞，讓我們想起若 3:3 中耶穌對尼苛德摩談及的「重生」，只有在聖神內重生的人，方能「變成小孩子」，這樣的「小孩子」在天父眼中，是如此的珍貴，以致不願喪失任何一個。

8月14日 星期三 聖高比司鐸殉道

則 9:1-7, 10:18-22

瑪 18:15-20

「如果你的兄弟得罪了你，在只有你和他一起時，指出他的過失。如果他肯聽你，你便將你的兄弟贏回來了。如果他不聽，你就帶一兩個人同去，使任何事，憑兩三個證人的口供就可以確定。如果他不聽他們，應向教會報告。如果他不聽教會，就把他當作外邦人或稅吏看待。我實在告訴你們：你們在地上捆綁的，在天上也要被捆綁；你們在地上釋放的，在天上也必得釋放。我再次實在地告訴你們：你們若有兩個人在地上同心合意地祈求，無論求什麼，我在天的父一定會給你們實現。因為哪裡有兩三個人因我的名相聚，我就在他們中間。」

批評、規勸本是一項愛德的工作，藉著批評與規勸，可幫助犯錯的弟兄改正錯誤，但人常因自尊而盲目排斥批評規勸；同時規勸者，則面臨另一個誘惑，驕傲不知不覺地掩過愛德，在批評別人的過程中，潛意識裡萌升起一股優越感來。規勸之道，在於幫助弟兄姊妹改正錯誤，而不在於出他的醜，更不在於藉機抬高自己，除非迫不得已，必須顧及對方的尊嚴，不可將其缺點昭告天下。我們是否假藉規勸之道，不知不覺地以規勸之名，使人無地自容，藉機炫耀自己？其實，我們想炫耀的，常常恰是自己的弱點！

8月15日 星期四 聖母蒙召升天節

默 11:19; 12:1-6, 10

那時，天主在天上的聖殿敞開了，祂的約櫃在聖殿中顯露出來，接著有閃電、雷霆、響聲、地震和大冰雹。天上出現了一個大異兆：有一個女人身披太陽，腳踏月亮，頭戴十二顆星的冠冕；她懷了孕，在產痛的折磨中呼叫。天上又出現了另一個異兆：有一條火紅色的惡龍，它有七個頭，十隻角，七個頭戴著七個冠冕；……我便聽見天上有大聲音說：「現在，我們天主的救恩、大能、王權和祂的基督的權柄都已實現了！因為我們弟兄姊妹的控告者，就是晝夜在我們天主面前控告他們的，已經被摔下去了。」

格前 15:20-26

如今基督已從死者中復活，成為一切死者的初果。正如眾人都在亞當內死去，同樣，眾人在基督內都將重獲生命，但每位都按適當的次序：首先是為初果的基督，其次是基督再來時屬祂的人，到最後便是末日，那時，基督要毀滅所有的統治者、掌權者和大能者，將國度交給天主父。因為基督必須為王，直到天主把所有的仇敵都制伏在祂的腳下，最後要毀滅的仇敵就是死亡。

路 1:39-56

瑪利亞就在那幾日動身趕往山區，來到猶大的一座城，進了匝加利亞的家，即刻問候依撒伯爾。依撒伯爾一聽到瑪利亞的問候，腹中的胎兒就跳躍起來，依撒伯爾就充滿了聖神，大聲高呼說：「妳在女人中是蒙祝福的！妳懷的胎兒也是蒙祝福的！我主的母親

來探望我，我怎會如此榮幸？看，妳問候的聲音一入我耳，我腹中的胎兒就歡喜跳躍！這相信主傳給她的話必要實現的女子是有福的！」瑪利亞便說：「我的靈魂歌頌上主的偉大，我的心神因天主、我的救主而歡欣！因為祂垂顧了祂婢女的卑微，今後人們要永遠稱我有福。……. 祂扶持自己的僕人以色列，為紀念自己的仁慈，依照祂對我們的祖先所許諾的，恩待亞巴郎和他的子孫，直到永遠。」瑪利亞陪依撒伯爾住了大約三個月，然後回家去了。

死亡是原罪的遺害之一，在這個觀點之下去看，肉身復活顯然不是斷了氣，又活過來這麼簡單。肉身復活並升天，是生命進入永恆的里程碑，這個復活後的生命永遠不會再死，而戰勝死亡的是耶穌基督—被釘在十字架上死而復活的耶穌基督，徹底戰勝了死亡，並將這份果實通傳給祂的肢體。所以，聖母靈肉蒙召升天，是個體與基督合而為一的體現，表達出她的生命，已進入最後的圓滿。聖母蒙召升天，一方面是她始胎無染原罪、天主之母諸恩寵的必然結果，另一方面也是宣告基督的救恩，終將令整個教會，進入無瑕的圓滿之中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8月16日 星期五 匈牙利聖王斯德望

則 16:1-15, 60, 63

瑪 19:3-12

也有些法利塞人來到，試探祂說：「男人用任何理由休妻，都是合法的嗎？」祂回答說：「你們沒有讀過這段經文嗎？創造者當初『造了他們男和女』，並說『為此，人要離開父母，與自己的妻子結合，兩人成為一體』。這樣，夫妻不再是兩個，而是一個身體了。所以，天主所結合的，人不可拆散！」他們又問：「可是，為什麼梅瑟法律吩咐男人給妻子寫一張休書，就可以叫她走呢？」祂對他們說：「因為你們心硬，梅瑟法律才准許你們休妻；但在起初並不是這樣的。我告訴你們：除非因為妻子淫亂，誰休妻另娶，就是犯了姦淫罪。誰娶被休過的婦人，也是犯姦淫。」門徒們便對祂說：「人與妻子的關係若是這樣，不結婚反而更好！」但祂對他們說：「這話不是所有的人都能領受的，而是賜給誰，誰就能領受。有些人生來就不宜結婚生育，有些是別人使他們如此，也有些人為了天國的緣故而不結婚生育。誰能領受，就領受吧！」

這幾個法利塞人，對耶穌的提問很不專業，事實上梅瑟是「准許」他們休妻，而不是「吩咐」他們休妻。「准許」是「容忍」之意，實屬無奈之舉。因為古時人們的「心硬」，休妻之事時有發生，丈夫一句話就休了妻子，不再負責她的生活，在法律上兩人，卻仍是夫妻關係，其窘況可想而知。所以在不得已之下，梅瑟要求以寫休書的方式，使得女人在法律層面上，成為自由

人，這是對弱者的一種無奈的保護，並不是為使「休妻」成為合法化。耶穌一句「但起初並不是這樣」，指出休妻並不符合造物主，立婚姻制度時的原始目的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8月17日 星期六

則 18:1-10, 13b, 30-32

瑪 19:13-15

這時，有人帶著一些小孩來見耶穌，請祂給孩子們覆手祈禱，門徒們卻斥責他們。耶穌就說：「讓孩子們到我這裡來，不要阻止他們，因為天國是屬於這樣的人！」祂給孩子們覆手，就繼續上路了。

三部對觀福音，多次記載了耶穌對小孩子的喜愛，但基本沒具體指出過，祂肯定的是小孩子的哪些優點與品質。我相信他們充滿了「未來的希望」是耶穌看重之一。雖然在很多方面，小孩子都遠遠地弱於成年人，但他們卻無一的，不在可塑性上優於成年人！誰能知道他們將來會成長成怎麼樣？我們的信仰需要成長，靈性生命需要成長，我們從來不是活在對現狀的滿意之中，而是活在，藉著信賴天主仁慈的悔改之中，是未來的成長空間給了我們希望，而小孩子是成長的！耶穌張開雙臂擁抱、天國虛位以待的正是這樣的「小孩子」！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8月18日 星期日 常年期第二十主日

箴 9:1-6

智慧建造了房舍，雕琢了七根石柱，宰殺了牲畜，配製了美酒，鋪設了飯桌，派出自己的使女，在城市高處吶喊：「誰是無知的，請轉身到這裏來！」她對愚鈍的人說：「你們來，吃我的食糧，飲我配製的酒！你們應放棄無知，好使你們得以生存，並在明智的道路上邁進。」

弗 5:15-20

所以，你們應細心觀察自己怎樣生活；不要像無知的人，卻要像明智的人；應把握時機，因為這些時日是邪惡的；因此不要作糊塗人，但要曉得什麼是主的旨意。也不要醉酒，醉酒使人淫亂；卻要充滿聖神，以聖詠、詩詞及屬神的歌曲，互相對談，在你們心中歌頌讚美主；為一切事，要因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的名，時時感謝天主父。

若 6:51-58

我就是這從天降下的、活生生的食糧，人吃了這食糧，將永遠活著。我要賜給人的食糧，就是我的肉，是為使世人得到生命而給的。」於是，猶太人之間起了紛爭，他們說：「這個人怎麼可能把祂的肉給我們吃呢？」耶穌便對他們說：「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，如果你們不吃人子的肉，不喝祂的血，在你們內就沒有生命。誰吃我的肉，喝我的血，就有永恆的生命，在末日我要使他復活。……. 同樣，那吃我的人，也會擁有來自我的生命。這就是從天降下的食糧，不

像你們的祖先所吃的，他們吃了仍然死去，但誰吃這食糧，將永遠活著。」

耶穌把聖體聖血與瑪納作了比對，瑪納是天主用以養活，出埃及的以色列子民，在曠野中的天降神糧，它是聖體聖事的預像，它只能暫時養活人的肉身，而聖體聖血，是決定性的精神食糧與飲料。「生活直到永遠」是指永生而言，而非指肉身長生不老。有的人吃了很多，卻仍營養不良，那是因為消化不好，或吸收不好，同樣的，為使這生命之糧，給我們帶來永生，我們不光靠吃，更要靠消化與吸收，這種消化與吸收，顯然與生理功能無關。常領聖體固然是好習慣，為能消化吸收，我們更要在生活中，以實際行動去回應天主的恩寵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8月19日 星期一 聖若望·歐德司鐸

則 24:15-23

瑪 19:16-22

那時，有一個人來見耶穌，說：「老師，我要做什麼好事，才能得到永遠的生命？」耶穌對他說：「為什麼你問我關於『好』的事？只有一位是好的！如果你想得到生命，就要遵守誡命。」他問：「哪些誡命呢？」耶穌回答：「不可殺人，不可姦淫，不可偷盜，不可作假見證，要孝敬你的父母，要愛人如己。」那個青年對祂說：「這一切我已經遵守了，還欠缺什麼呢？」耶穌說：「如果你願意達到滿全，你去吧，變賣你所擁有的一切，把錢分給窮人，你將擁

有天上的寶藏。然後回來，跟隨我！」那青年聽了祂的這些話，就憂愁地走了，原來他擁有許多財產。

這段對話的著重點，在「只有一位是好的」，因為一切的美善，都源自於唯一的天主！這位青年，因被耶穌的言行所吸引，而來就耶穌以尋找永生之道。耶穌想告訴他的是：如果你覺得我講得好，那麼「我的教訓不是我的，而是派遣我來者的」；如果你覺得我做得好，那麼，「子不能由自己作什麼，祂看見父作什麼，才能作什麼；凡父所作的，子也照樣作。」因此，「只有一位是好的」。這位青年最後的離去，讓我們明白，但很多時候，我們缺的，並不是明白天主的旨意，而是在明白之後，卻沒有勇氣去實踐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8月20日 星期二 聖伯爾納多院長聖師

則 28:1-10

瑪 19:23-30

耶穌對祂的門徒們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有錢人很難進天國。是的，我再告訴你們，駱駝穿過針眼，比有錢人進天國更容易！」門徒們聽了都非常驚訝，說：「那麼，誰能得救呢？」耶穌注視著他們說：「對人來說，這是不可能的；但對天主來說，一切都是可能的。」伯多祿便回答祂說：「看啊，我們跟隨祢，一切都捨棄了，我們將會得到什麼？」耶穌對他們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當一切被更新，人子坐在祂光榮的寶座上時，你們這些跟隨我的人也要坐

在十二個寶座上，審判以色列十二支派。凡為了我的名而捨棄了房屋、兄弟姊妹、父親母親、子女或田地的，將會得百倍的賞報，並承受永遠的生命。可是，許多在先的，將要落後；許多後來的，將要領先。」

這段話是耶穌在那位富家青年人，憂愁地離去之後有感而發的，耶穌只是說富人難進天國，並沒有說他們不能進天國，門徒問「這樣，誰還能得救呢？」明顯是沒有正確理解耶穌的意思。天國是屬於「貧窮」的人的，這種「貧窮」不是指物質的匱乏，而是對物質擁有卻不佔用，他只視天國為真正的財富，一旦財富或慾望與天國相衝突時，他會隨時斷然放棄這一切；所謂難進天國的「富人」，則恰恰與之相反。阻止少年人全心跟隨耶穌的是什麼？與其說是他的財富，不如說是他對財富的佔有與不捨之心！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8月21日 星期三 聖比約十世教宗

則 34:1-11

瑪 20:1-16

「因為天國好比一個家主，清早出去僱工人到他的葡萄園工作。他和工人講定每人一天一個銀幣，就派他們到葡萄園裡去了。早上大約九點，他又出去，看見街市上有人閒站著，就對他們說：『你們也進葡萄園去，我會給你們合理的工錢。』他們就去了。約在正午和下午三點，他又出去照樣僱了工人。大約下午五點，他再出去，看見還有人在那裡閒站著，就問他們：『你們為什麼整天站在這裡不去工作？』他們

說：『沒有人僱用我們。』他對他們說：『你們也進葡萄園去吧。』到了黃昏，葡萄園主對管家說：『叫工人來，給他們發工錢，從最後來的開始，直到最先來的。』那些下午五點進來的人來了，每人領到一個銀幣。那些最先的人來了，以為會多得一些，但每人只領到一個銀幣。他們拿了錢就埋怨家主，說：『那後來的人只做了一小時，而我們整天在烈日下勞苦，你竟把他們與我們同等看待！』家主回答他們其中的一人說：『朋友，我沒有虧待你。你和我不是講定了一個銀幣嗎？那屬於你的你拿去，走吧！但我願意給那後來的和給你的一樣，難道我無權照自己意願用那屬於我的東西嗎？還是因為我好，你就嫉妒呢？』所以，那後來的將要領先，那在先的將要落後。」

家主對不同的工人，不同工卻同酬，是否有違正義？在分批招工時，家主只和第一批工人議定一天一個德納，這些工人接受了，可見這工資是合理的。第一批工人領了一個德納，家主並沒有剋扣他們的工資，倒是後面幾批的工人的工資多了起來。第一批工人真正抱怨的，並不是自己一天只有一個德納，而是後面來的工人，不應該得到一個德納，他們的抱怨，源於見不得別人比自己好！我可以比較慘，但你必須比我更慘；你可以過得很好，但絕對不能比我過得更好！—這才是人性之惡的「幸福感」關鍵之所在！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8月22日 星期四 聖母元后

則 36:23-28

瑪 22:1-14 (短式 22:1-10)

耶穌再次用比喻對他們說：「天國好像一位國王為自己的兒子舉辦婚宴。賓客早已收到邀請，但當他派僕人叫他們來參加婚宴時，他們卻不願意來。他再派一批僕人，說：「告訴那些被邀請了的賓客：『看，我已預備了酒席，我的公牛和肥畜也宰了，一切齊備。來參加婚宴吧！』但這些人漠不關心地走了，有的去了自己的農莊，有的去做自己的生意，其餘的竟然抓住國王的僕人，把他們凌辱之後殺了。國王於是大怒，派兵消滅了那些殺人凶手，焚毀了他們的城市。然後他對僕人們說：『婚宴已預備好了，但先前受邀請的人實在不配。所以你們出去，到各個路口，把遇見的人都請來參加婚宴！』僕人們走到街上，見人就請，不論好壞，都召集來了，婚宴就坐滿了賓客。國王進來與賓客見面，看見其中一人沒有穿婚宴的禮服，就問他說：『朋友，你不穿婚宴禮服，怎能進來呢？』那人無話可說。國王就命令隨從說：『把他的手腳綁起來，丟到外面的黑暗裡，在那裡的人要咬牙切齒地哀號。』要知道：受召請的人多，但被選上的人少。」

婚宴是天國裡與主同在的符號，所有的人都是被邀請的對象，因為天主的救恩，是無遠弗屆賜予所有的人的。第一批被邀請的寓指以色列子民，第二批被「強行」邀請的寓指外邦人；國王強請人赴婚宴，寓指天主召叫所有的人走天國之路，禮服則象徵信德與善行。國王強請人，但卻

不綁架人，被請之人，仍有決定去與不去的自由。當我們決定應邀赴羔羊的婚宴之時，應心懷感恩，作好藉著悔改得救恩，走向成全的準備——也就是穿上禮服去赴宴。既然回應呼召成為基督徒，卻不又拒絕信德與善行，又豈能不受審判？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8月23日 星期五 聖女羅撒

則 37:1-14

瑪 22:34-40

當法利塞人聽見耶穌使撒杜塞人啞口無言後，他們就聚合起來。其中一個法學士用這個問題試探祂說：「老師，法律中哪一條誡命是最大的？」耶穌對他說：「『你要全心、全靈、全意愛上主，你的天主。』這是最大和第一條的誡命。還有與此相似的第二條：『你要愛你的近人如你自己。』這兩條誡命就是全部的法律和先知書的根據。」

對於受造物，還有什麼比愛他的造物主，更重要的事情呢？一個有能力愛天主的人，心中一定是充滿了愛，一個心中充滿愛的人，怎麼可能不愛人？不愛人而愛天主，只能說明，他愛的是一個私人製訂的、能按他的願意，給他帶來好處的「天主」，這是一份自私的愛，一份畸形的愛！真正的愛是利他性的，這一點在愛的本源——天主身上一覽無遺，祂愛人並不能增加祂的內在光榮，純粹是為了，將永生的榮福賜予人。為杜絕這種虛假的愛，耶穌絕妙把愛人與愛天主，完

美地融為一體：愛人與愛天主是不可分的，愛人即是愛天主！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8月24日 星期六 聖巴爾多祿茂宗徒

默 21:9-14

若 1:45-51

他首先去找到自己的兄弟西滿，對他說：「我們找到了默西亞。」安德肋就帶著西滿去見耶穌。耶穌注視著西滿說：「你是若望的兒子西滿，你將叫刻法。」第二天，耶穌決定去加里肋亞。祂遇見斐理伯，便對他說：「跟隨我。」斐理伯是貝特賽達人，與安德肋和伯多祿是同鄉。斐理伯找到納塔乃耳，對他說：「梅瑟法律和先知書上所寫的那一位，我們找到了。祂就是若瑟的兒子，納匝肋人耶穌。」納塔乃耳對他說：「納匝肋能出什麼好東西嗎？」斐理伯對他說：「你來看吧！」耶穌看見納塔乃耳向自己走來，就談論他說：「這是一個真正的以色列人，心裡沒有詭詐。」納塔乃耳對耶穌說：「祢從哪裡認識我的？」耶穌對他說：「斐理伯叫你以前，你還在無花果樹下時，我就看見你了。」納塔乃耳就回答祂說：「辣彼，祢是天主的兒子，祢是以色列的君王！」耶穌回答他說：「因為我告訴你，我看見你在無花果樹下，你就信了嗎？你將看見比這更偉大的事！」又對他說：「我實實在在對你們說：你們將會看見天開，天主的天使在人子身上，上去下來。」

納塔乃耳從習慣性地，否定納匝肋到承認耶穌是天主子，那是因為，他正如耶穌所評價的「在他內毫無詭詐」。正是因此品質，使得他在面對耶穌，對他的洞察之後，心甘情願地臣服了。一位被耶穌稱為「在他內毫無詭詐」的人，是不是算得上是善了？但被召為門徒的納塔乃耳，離「聖」的境界還差得很遠，他仍有很長的路要走。「毫無詭詐」，僅是一個基督徒的良好基礎與起點，而非理想境界，更非終點。基督信仰，是在導人向善的基礎之上，進一步導人步入聖域，這正是福音精神的獨有功能，是任何其他因素所無法取代的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8月25日 星期日 常年期第二十一主日

蘇 24:1-2a, 15-17, 18b

那時，若蘇厄聚集以色列眾支派，來到舍根，也召集了以色列的長老、首領、判官和官長，叫他們站在天主面前。若蘇厄對全民眾說：「如果你們不樂意事奉上主，那麼，今天就選擇你們所願意事奉的神吧！……是祂在我們所走的一切路上，在我們所經過的一切民族中，始終保護了我們。為此，我們必要事奉上主，因為祂是我們的天主。」

弗 5:21-32

弟兄們：你們應懷著敬畏基督的心，彼此順從。作妻子的，你們要順從丈夫，好像順從主一樣，因為丈夫是妻子的頭，好像基督是教會的頭，並是這身體的救主。正如教會服從基督，妻子也要事事服從丈

夫。……為此緣故，「人要離開父母，與妻子結合，兩人結為一體」——這是一個偉大的奧秘，但我指的是基督與教會的關係。

若 6:60-69

耶穌的許多門徒聽了這些話便說：「這些話太生硬了，誰聽得下去？」耶穌看出祂的門徒在私下批評這事，便對他們說：「這些話使你們反感嗎？如果你們看見人子上升到祂原來的地方，你們又會怎樣？人活著是由於神，肉體無濟於事。我對你們所說的話就是神，就是生命。但你們中有些人卻不信。」耶穌從起初就知道哪些人不信，也知道誰會出賣祂。所以祂又說：「因此，我對你們說過，除非是父的恩賜，沒有人能夠到我這裡來。」從此，很多門徒退出了，不再跟隨祂。然後，耶穌對那十二人說：「你們也想離開嗎？」西滿伯多祿回答說：「主！我們要投靠誰呢？惟獨祢有永生的話。現在我們信，也知道祢是天主的聖者。」

耶穌很清楚地知道祂的這番言論，會令諸多弟子，因為接受不了而離開祂，但祂還是直言不悔地說了，因為「忠實地傳佈真道」（依 42:3）是祂的宣講原則。事實上，如果在如此重大的話題上，為了追求弟子隊伍的龐大，而含糊其辭，那祂就不是祂了！因為祂是「為真理作證而來到世界上」（若 18:37）甚至祂本身就是「真理」（若 14:6）。如果我們傳福音時，為了討好聽眾，為了追求隊伍的龐大，而不敢講真理，那我們幹的已不是祂的工作了，這種宣講又有何意義？莫非我們可以圖自己的光榮與成就？

8月26日 星期一

得後 1:1-5, 11-12

瑪 23:13-22

但你們有禍了！經師和法利塞人，假善人啊！你們在人面前把天國封閉了；自己不進去，別人要進入，你們又不准許！你們有禍了！經師和法利塞人，假善人啊！你們吞沒寡婦的房產，假裝長久的祈禱作掩飾；你們必受更重的懲罰！你們有禍了！經師和法利塞人，假善人啊！你們走遍天涯海角，為使一個人入教；他一入教，你們卻使他變成比你們加倍壞的地獄之子！你們有禍了！瞎眼的嚮導！你們說：『誰指著聖所發誓，那不算什麼；但誰指著聖殿內的金子發誓，就必須遵守誓言。』盲眼的糊塗人呀！哪一樣更大呢？是金子，或是那使金子成聖的聖所？你們又說：『誰指著祭壇發誓，那不算什麼；但誰指著祭壇上的供品發誓，就必須遵守誓言。』盲眼的人呀！哪一樣更大呢？是供品，或是那使供品成聖的祭壇？凡指著祭壇發誓的，就是以祭壇和祭壇上的一切來發誓。凡指著聖所發誓的，是以聖所和住在其中的天主發誓。凡指著天發誓的，就是指著天主的寶座和坐在上面的天主發誓。

本段福音是「七禍哉」前三禍，這是先知傳統的詛咒形式，耶穌用來指摘，那些經師和法利塞人的宗教虛偽主義。牧者本應以言教身教，帶領人進入天國，但由於自己的軟弱、錯誤與驕

傲，不願別人超越自己之上，自己做不到的，也不願別人做到，導致了客觀上的「給人封閉了天國：你們不進去，也不讓願意進去的人進去。」至於以宗教的名義詐騙斂財，那更是缺德無比，令人所不齒了。福傳者不能視自己為絕對權威，得先將自己，視為被福傳者，成聖自己方能兼善他人，否則將「以其昏昏，使人昭昭」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8月27日 星期二 聖婦莫尼加

得後 2:1-3a, 14-17

瑪 23:23-26

你們有禍了！經師和法利塞人，假善人啊！因為你們連薄荷、茴香和蒔蘿都獻上十分之一，卻忽略了法律上更重要的公義、憐憫和忠信！這些是你們該做的，雖然其他的也不可疏忽。盲眼的嚮導！你們把水過濾，免得吞下蚊蟲，卻吞下了駱駝！你們有禍了！經師和法利塞人，假善人啊！你們洗淨杯盤的外面，裡面卻滿了搶奪和放蕩！盲眼的法利塞人啊！先洗淨杯子的裡面，才會使外面也潔淨！

歐瑟亞先知有云：因為我喜歡仁愛勝過祭獻，喜歡人認識天主勝過全燔祭。（歐 6:6）捐獻是必須做的，但不能沒有公義、憐憫和忠信；杯盤的外面需要洗淨，但裡面的潔淨卻更為重要，二者須兼而有之，不可顧此失彼。因此，本段經文的重點在「這些你們固然要實行，其他的也不可忽略」。真正的愛人是極為具體的，且常常以自身受傷為代價，若將愛天主與愛人相剝

離，人容易享受虛偽的「愛天主」，帶來的自我安慰，甚至是以傷害愛德的方式愛著天主，只有交相輝映的愛主與愛人，才能使人活於真正的「愛」中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8月28日 星期三 聖奧斯定主教聖師

得後 3:6-10, 16-18

瑪 23:27-32

你們有禍了！經師和法利塞人，假善人啊！你們像用石灰刷白的墳墓，外表漂亮，裡面充滿了死人的骨骸和各種不潔。同樣，你們外表看似正人君子，裡面卻充滿了虛偽和邪惡！你們有禍了！經師和法利塞人，假善人啊！你們建造先知的墓，修飾義人的碑，說：『如果我們活在祖先的時代，決不會與他們合夥殺害先知。』你們這樣就指證了自己是殺害先知者的子孫，那麼，你們去完成你們祖先的暴行吧！

法利塞人雖然虛偽邪惡，但卻一向以正人君子的形像示眾，享受大眾尊重的時間久了，不知不覺地接受了心理暗示，真拿自己當聖人了。其實我們每個人心內，都存有「法利塞因子」。隱藏黑暗面，以光鮮示人乃人之天性，本無可厚非，但以光鮮示人之時，我們切不可忽略了，我們還有黑暗的一面，更不應對此黑暗面，習以為常無動於衷。正如火水不能相容，善與惡也無法相安無事地共存，共存的善與惡之間，勢必陰消陽長，倘若不努力去除「惡」，它將逐漸吞噬

「善」。基督徒應努力戒絕它們，做一個表裡如一之人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8月29日 星期四 聖若翰洗者殉道

格前 1:1-9

谷 6:17-29

原來，當初黑落德派人逮捕了若翰，把他捆綁在監獄裡，是為了他兄弟斐理伯的妻子黑落狄雅的緣故；因為黑落德娶了這女人為妻，而若翰曾對黑落德說：「你這樣佔有你兄弟的妻子，是違法的！」……他甚至向女孩發誓說：「無論你向我要什麼，即使是我王國的一半，我也給你。」這女孩便出去對母親說：「我該要什麼？」她的母親說：「洗者若翰的頭。」女孩立即急忙進去，到王跟前請求說：「我要你立刻把洗者若翰的頭放在盤子裡給我！」黑落德王就非常難過，但在賓客面前已發了誓，就不想拒絕她，於是立刻派了侍衛，下令把若翰的頭送來。侍衛便去，在獄中把若翰斬首，將他的頭放在盤子上，端給女孩；女孩接過來，交給她的母親。若翰的門徒聽到這消息，就來為他收屍，葬在墳墓裡。

對於默西亞前驅的使命，若翰不僅體現在耶穌誕生，與宣講福音之時，同時也表現在他為正義而捨生致命之上。與其他致命聖人相比，若翰似乎不是直接明顯地，為耶穌而捨棄生命，他是為了維護倫理，捍衛法律而死的。但耶穌基督明確說過：「我就是真理、道路和生命。」所以為

真理殉道，即為耶穌作見證。這教訓我們，信仰是一種生命的態度，而不能只是單純地，表現在教堂內的生活。如果我們在日常生活中，不能堅持真理，我們便不算生活在基督內。為現實利益而棄真理不顧，便是違反良心，悖逆天主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8月30日 星期五

格前 1:17-25

瑪 25:1-13

那時，天國好像十個伴娘，拿著自己的燈出去迎接新郎。她們當中五個愚笨，五個明智。那愚笨的帶了燈，卻沒有隨身帶燈油；但那明智的帶了燈，也把燈油裝在瓶裡帶來。因為新郎遲遲未到，她們都打瞌睡，且睡著了。到了半夜，有人喊說：『看啊，新郎來啦！出來迎接他吧』眾伴娘都醒過來，整理她們的燈。那些愚笨的對明智的說：『把你們的油分一些給我們吧！我們的燈快要滅了！』但那些明智的回答：『以免這些油不夠我們和你們用，不如你們去找賣油的人，自己買吧！』她們去買油的時候，新郎來到了。那些已準備好的，就跟新郎一起進去參加婚宴，門便關上了。後來，其餘的伴娘來到，說：主啊，主啊，給我們開門吧！』但他回答說：『我實在告訴你們，我不認識你們。』所以，你們要警醒！因為那個日子或那個時辰，你們無法預知！

以十個等待新郎的童女來比喻天國，既有團體又有個體幅度。事實上，整個教會、每位基督

徒都是等待新郎的童女。十位童女有明智與糊塗之分，共同點是都帶了燈，不同點是有的帶了備用油，有的卻沒帶，待燈裡的油燃盡之時，只剩空燈一盞，無油之燈發不了光，也充當不了婚禮角色，最終的命運是被關在了大門之外。燈象徵信德，油代表善行——祈禱、信仰生活、愛主愛人之心與行動。有些東西可以共享，但有的東西卻必須親力親為，「這些油恐怕不夠我們大家用」指出了沒有人能代替我們走天國之路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8月31日 星期六

格前 1:26-31

瑪 25:14-30

「這又好像一個人要出門遠行，便叫自己的僕人來，把財產交託給他們。他按照各人的才幹，把五個塔冷通給第一個，兩個塔冷通給第二個，一個塔冷通給第三個，他便上路走了。那領了五個塔冷通的立刻拿去做買賣，又賺了五個。那領了兩個塔冷通的也是這樣，又賺了兩個。但那領了一個塔冷通的，卻在地裡挖了個坑，把主人的錢埋起來。過了好久，那些僕人的主人回來了，要和他們算帳。那領了五個塔冷通的僕人前來，呈上另外五個，說：『主啊，你交託給我五個塔冷通，你看，我用它們又賺了五個。』……最後，那領了一個塔冷通的僕人也前來說：『主啊，我知道你是個嚴厲刻薄的人。你沒有播種的地方也要收割；你沒有投資的地方也要獲利。所以我害怕起來，就把你的塔冷通埋在地裡。你看，你的錢還給

你。』但是主人回答說：『你這個懶惰的惡僕！既然知道我要在沒有播種的地方收割，在沒有投資的地方獲利，你就應該把我的錢存入錢莊，當我回來時，可以連本帶利收回！如今，把他的塔冷通拿來，交給那有十個塔冷通的。因為凡已有的，還要給他更多，使他充足有餘；而那沒有的，連他原有的也要被拿走。至於這個無用的僕人，把他丟到外面的黑暗裡去，在那裡有哀號和咬牙切齒！』

主人交給三個僕人的資金甚是懸殊，是主人偏心嗎？非也！主人是按照他們的才能分配的。結帳之時，對於賺了五個和兩個的，也未厚此薄彼，而是一概稱之為「忠信的好僕人」；最後一個將塔冷通埋地裡的則被斥為「懶惰的惡僕」。從主人對他們的稱呼上可以看得出，主人並不以絕對的贏利數字，來作定斷，分配資金時既是按才能，結帳之時，自然也是按才能，主人在乎的，不是他們各自賺了多少，而是盡力了沒有，主人需要的是他們「忠信」的品質。天國招生只有錄取線，卻不定名額，凡「忠信」者皆得進入。

(©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註：網上參閱「每日聖言」，可下載「禮儀小百科」，於「聖言及反思」。